

#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粤科协〔2021〕28号

---

## 印发《广东省科协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地级以上市科协，省科协机关各部室、直属各单位：

《广东省科协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实施方案》，已经省科协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广东省科协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实施方案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以下简称“七一”重要讲话），立足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的重大时刻和“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回望光辉历史、擘画光明未来，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纲领性文献，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政治宣言，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人民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行动指南。为进一步在全省科协系统和科技界掀起学习宣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热潮，按照中央部署、中国科协和省委要求，结合我省科协系统实际，制定认真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实施方案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把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作为全省科协系统党史学习教育核心内容，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大”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精心安排部署、周密组织实施，引导全省科协系统干部和广大科技工作者深刻领

会和把握讲话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实践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建设科技强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治性。时刻牢记科协组织政治责任、政治使命，把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理论武装的重中之重，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核心内容，原原本本读原文，认认真真悟原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强化团结引领，广聚英才，凝聚共识，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充分发挥科协党校平台作用，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把广大科技工作者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

强化系统性。切实肩负起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职责，坚持系统观念，着力提升“一体两翼”协同系统效能，多渠道、多形式、全方位开展学习宣传贯彻，推动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延伸到更广泛的科技工作者群体中。全面把握中央总体要求和“六个深入领会”重点内容，强化顶层设计、统筹部署、系统实施。制定第二阶段党史学习教育计划，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统筹做好内宣外宣，面向科技界、面向社会、面向世界，讲好中

国共产党的故事，讲好中国科技创新故事。

增强实效性。紧密联系中央关于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大决策部署，联系科协工作实际，引导全省科协系统干部和科技工作者把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成果转化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实际行动。精心组织学习研讨，深入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扎实做好新闻宣传，深化理论研究阐释，积极开展对外宣介，充分利用科协系统特色资源，彰显科技群团组织鲜明特色。

### 三、工作安排

#### （一）精心组织学习研讨

##### 1. 党组以上率下带头学习。

省科协党组及时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把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协十大”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工作、群团工作、科协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结合起来，深学细悟、融会贯通。（责任部门：党办、办公室，完成时限：7—9月）

省科技社团党委指导省级学会党组织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各地级以上市、各县（市、区）科协按照各地工作总体部署及时召开党组会议，并指导所属学会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责任部门：省科技社团党委、省级学会、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科协，完成时限：7—9月）

## 2. 精心组织学习培训研讨。

省科协党组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讲专题党课，党组其他同志在所在支部讲党课。各地市科协党组织书记以及中国科协“十大”代表在所在单位讲党课。省科技社团党委指导各省级学会党组织邀请本领域知名党员科学家讲党课。（责任部门：党办、省科技社团党委、省级学会、各地级以上市科协，完成时限：7—12月）

扎实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充分发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作用，及时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责任部门：党办、省科技社团党委，完成时限：7—8月）

组织专题学习交流分享会，结合党史学习教育，重点围绕深入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专题学习交流分享活动。（责任部门：党办，完成时限：7—12月）

开展专题研讨培训，把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列入科协党校（科技人才学院）的必修课程，面向科协干部和科技工作者开展专题培训。（责任部门：组联部、完成时限：7—12月）

### （二）广泛开展宣讲活动

## 3. 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好宣讲工作。

组织专题辅导报告会，邀请省委宣讲团成员围绕“七一”重要讲话作专题宣讲报告。各省级学会依托学会各类平台，贴近学会会员特点，分层分类开展精准宣讲。（责任部门：

党办、省级学会，完成时限：7—12月）

聚焦民营企业科技工作者、基层“三长”等重点群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宣讲活动，讲透伟大成就、讲好伟大主题、讲活伟大精神、讲实责任担当，进一步强化科技工作者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责任部门：组联部、各级科协，完成时限：7—9月）

组织宣讲团，将“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宣讲融入《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和《广东省科学普及条例》的宣讲。（责任部门：科普部，完成时限：7—12月）

#### 4. 开展“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活动。

联合省科技厅、省科学院、中科院广州分院，组织“广东科技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汇报演出”，引导广东科技界大力发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责任部门：办公室，完成时限：9月）

举办全省科协系统“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书画摄影文学作品大赛，鼓励广大科技工作者赓续传承红色精神、勇担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任。（责任部门：党办、广东科技报社，完成时限：7月）

#### 5. 利用特色资源开展宣讲。

利用省科协的网站、微博、微信以及广东科普频道等平台载体，宣讲“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各省级学会、地方科

协利用特色数字资源，面向科技界开展广泛宣讲。（责任部门：办公室、科普部、广东科技报，省级学会、各级科协，完成时限：7—12月）

参观主题展览、革命遗址遗迹，结合当地特点，组织参观红色主题展、红色教育基地。（责任部门：党办，省级学会、各级科协，完成时限：7—12月）

### （三）扎实做好宣传阐释

#### 6. 做好典型案例宣传。

创新宣传报道方式、强化全媒体报道、互动化传播，及时展示全省科协系统和科技界学习贯彻落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举措进展。（责任部门：调宣部、广东科技报社，完成时限：7—12月）

用好简报平台，将科技工作者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情况及时编入党史学习教育简报。汇总全省科技界学习宣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展情况，及时总结发现好做法好典型，做好宣传报送工作。（责任部门：党办、调宣部、广东科技报社，完成时限：7—12月）

深入挖掘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中涌现的典型人、典型事、典型单位，及时向省委和中国科协报送，广泛宣传展示各级党组织学习宣传贯彻讲话精神的创新做法和生动实践，放大对科技界的引导力影响力。（责任部门：党办、调宣部、广东科技报社，省级学会、各级科协，完成时

限：7—12月)

### 7. 深入开展理论阐释。

组织科技工作者围绕“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行深入解读，围绕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一系列重大问题，从科技角度阐释讲话精神，及时推出一批有理论深度、实践力度、情感温度的理论文章。(责任部门：调宣部、广东科技报社，完成时限：7—12月)

#### (四) 联系实际推动学习贯彻不断深入

### 8. 加强调查研究。

深入贯彻落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中国科协“十大”精神，落实省委“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部署，全面总结我省科协系统深化改革以来的情况，围绕四大专题，深入各省级学会和地方科协开展调研，广泛听取科技工作者和各级科协的意见建议。(责任部门：调研宣传部、四大调研专题责任部门，完成时限：7—8月)

充分利用院士专家意见直通车、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等渠道，畅通科技工作者反馈个性化问题渠道，推动调查研究成为倾听科技工作者呼声的过程，成为广泛凝聚人心的过程。(责任部门：调宣部，组联部、省科协事业发展中心，完成时限：7—12月)

### 9. 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重点推进省科协“十百千万”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组织

十个科技专家服务团，服务地方产业创新发展；组织百名中青年科学家地市行活动，助力乡村振兴；组织千名港澳科技工作者湾区志愿行，共创湾区科技发展新辉煌；组织万名科技志愿者科普下基层活动，提升全民科学素质。（责任部门：党办、各项具体活动责任部门，完成时限：7—12月）

#### 10. 落实科协发展的重大任务。

坚持为科技工作者服务，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打造有温度、可信赖的“科技工作者之家”，提升科协组织凝聚力。（责任部门：组联部，完成时限：长期）

坚持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大力实施《广东“科创中国”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打通产学研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努力把创新要素引向广东、引向基层、引向企业，帮助地方提升产业竞争力和技术创新力。（责任部门：学会部、办公室、省科协事业发展中心，完成时限：长期）

坚持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以实施《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和《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为契机，推动广东省科普实现转型升级。（责任部门：科普部，完成时限：长期）

坚持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高水平运营中国工程科技发展战略广东研究院，着力破解“十四五”广东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全局性重大工程科技难题。（责任部门：调宣部、省科协事业发展中心，完成时限：长期）

深入推进全省科协系统改革，进一步增强科协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突出开放型、枢纽型、平台型的组织特色。（责任部门：办公室，完成时限：长期）

####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把深入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第二阶段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统筹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将贯彻落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与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与年度重点工作深度融合，明确具体任务和推进措施。各级科协党组织负责人要承担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切实加强对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的组织指导，靠前指挥、提出具体要求，统筹安排好各项工作。

（二）强化督促指导。积极发挥省科协党史学习教育督导组作用，采取巡回指导、随机抽查、调研访谈等方式开展督导，督促指导各级党组织抓好“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定期汇总督查情况并予以通报，确保学习宣传贯彻不搞形式、不走过场。

（三）坚持正确导向。坚持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牢牢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和主线、主流和本质，以两个历史决议等中央文件精神为依据，正确认识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人物、重要会议等，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坚决抵制歪曲和丑化党的历史的错误倾向，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

观、文化观。

（四）力戒形式主义。坚决防止简单以发文、开会等方式推进“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和党史学习教育，不对写读书笔记、心得体会提出硬性要求，防止肤浅化和碎片化，学习不能仅停留在讲故事、听故事层面，防止避重就轻、避实就虚。要以各级领导干部为重点，针对不同层级、不同领域、不同对象结合实际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切实提高学习教育质量。要牢固树立安全意识，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群众性活动，加强对活动场所和集中性活动的安全管理，确保各项活动安全有序、务求实效。

